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8

转债代码：118013

转债简称：道通转债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7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13日以邮件、电话或其他通讯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董事。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召集人在董事会会议上就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的相关情况进行了说明。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红京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一）《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49）。

（二）《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

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银辉先生、徐紫航女士为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回避2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

（三）《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银辉先生、徐紫航女士为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回避2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四）《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本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确定授予价格，并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前，将因激励对象离职或激励对象放弃的限制性股票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调整或直接调减；

（5）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6）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归属资格、解除限售/归属数量进行审查确认；

（7）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解除限售/归属及可解除限售/归属数量；

（8）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9）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

（10）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提请股东会为本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独立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股东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银辉先生、徐紫航女士为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2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同时为了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公司计划对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延期，将存续期从原定 24 个月延长至 60 个月，即至 2030 年 1 月 3 日止。

邓仁祥先生、银辉先生参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2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六）《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本次董事会有关议案需要，公司拟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本次股东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2）。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6 日